

关于《海盐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农业“双强”行动加快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的起草说明

(海盐县农业农村局)

一、起草背景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“要把发展农业科技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大力推进农业机械化、智能化，给农业现代化插上科技的翅膀”。2021年8月23日，全省召开农业高质量发展大会，省委省政府部署实施科技强农、机械强农“双强”行动，将农业科技、农业机械化推上前所未有的高度。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农业“双强”行动部署，加快我县农业高质量发展，结合本地实际，特制定本意见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自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之后，县委副书记、县长王丹要求县农业农村局抓紧谋划我县农业“双强”行动方案。根据要求，结合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、浙江省《关于实施农业“双强”行动大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率的行动计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、嘉兴市《深入推进农业“双强”行动全力打造农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实施意见（讨论稿）》，胡飞副县长召开相关部门、镇（街道）座谈会，征求部门、镇（街道）意见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本意见框架结构主要由总体要求、工作举措和加强保障三个方面构成，按照“一年出成果、三年大变样、五年新飞跃”的要求，通过搭建示范平台、实施“八大工程”、夯实发展基础，强化组织、资金、用地等保障，明确目标任务、具体举措、责任单位，确保我县农业“双强”行动落地见效。